

十、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

（一）小微企业有关政策情况表

项目名称：食堂冷藏冷冻设备购置项目

招标文件编号：HW-GK20250136

单位：元

中小企业、 监狱企业、 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 扶持政策	如属所列情形的，请在括号内打“√”：				
	（ ）小型、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。				
	（√）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、微型企业产品的，请填写下表内容：				
	产品名称	品牌型号	制造商	制造商 企业类型	金额
	四门留样柜	HXER-FLC-12 70	山东好雪尔电 器有限公司	小型企业	40000
	六门双机双 温控制冰箱	HER-FLCP-18 80	山东好雪尔电 器有限公司	小型企业	325000
冷冻工作台	HER-FLB-158 0	山东好雪尔电 器有限公司	小型企业	103500	
小型、微型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				468500	
监狱企业	如属于监狱企业，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 证明材料见电子投标文件第 <u> </u> 页至第 <u> </u> 页。				
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	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须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 该声明函见电子投标文件第至页。				

填报要求：

1. 本表的产品名称、品牌型号、金额应与《报价明细表》一致。
2. “制造商企业类型”栏填写内容为“小型”、“微型”、“监狱企业”或“残疾人福利性单位”。
3. 请供货商正确填写本表，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。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，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，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。
4. 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供货商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（二）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西学院的（项目名称：食堂冷藏冷冻设备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食堂冷藏冷冻设备购置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设备采购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成都宝瑞荣达商贸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4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食堂冷藏冷冻设备购置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设备采购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山东好雪尔电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389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68.3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注：供货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删除此项。